

金門縣議會第八屆第1次定期會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
業務報告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

報告人：處長 錢忠直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科長以上人員名冊

職 稱	姓 名	工 作 項 目	聯 絡 電 話
處長	錢忠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綜理本府暨所屬機關人事業務。 2. 協調研究有關人事案件、計畫及出席會議。 3.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082-325540
副處長	許玉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襄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業務。 2. 文稿審核。 3.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082-325540
第一科 科長	洪韡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組織修編、分層負責明細表之擬辦事項。 2. 公務人員任免遷調之審核事項。 3. 考試、職務歸系案及其他任免遷調事宜之審核。 4. 人事人員管理事項。 5.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082-325540
第二科 科長	蔡麗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福利、待遇、差勤、考績、考核、獎懲、保險、訓練及進修等案件之審核。 2. 撫卹、資遣給與及退撫綜合業務。 3.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082-325540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業務報告

報告人：人事處處長錢忠直

洪議長、歐陽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貴會第 8 屆第 1 次定期會開議之際，^{忠直}代表人事處全體同仁提出工作報告。本處各項業務承 貴會鼎力督勉與支持，均能順遂推展，謹代表本處全體人事同仁，表達最誠摯的敬意與謝意。

為協助建構高效能的縣政團隊，本處始終秉持縣長施政理念及政策指示，依循中央人事法制推展各項人事業務，今年除賡續辦理組織建構與員額管理，強化多元人力運用，著重獎勵培訓效益外，亦擴展業務 E 化的應用面，期以提升人事服務效能，成為縣府各局處最佳的策略夥伴。

謹將本處重要業務推動情形及工作重點，分別摘要報告如下，尚祈不吝賜教。

目錄

壹、 重大施政工作執行成效：	1
貳、 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30
參、 結語：	32

表目錄

表1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送審人數統計表	12
表2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發派人數統計表	12
表3 111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提列缺額表	13
表4 112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提列缺額表	14
表5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本府抽查各單位勤惰統計表	20
表6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退休人員各項退離給與發放情形統計表 ..	21

圖目錄

圖1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本府獎懲統計圖	15
圖2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本府自辦研習各項訓練人數統計圖	18
圖3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本府自辦研習各項訓練類百分比圖	19
圖4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各項福利互助統計圖	22
圖5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EAP專題講座課程類型百分比圖	25
圖6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EAP個別諮詢每月使用人數統計圖	26
圖7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EAP諮詢項目使用情形統計圖	26
圖8 108、112年地方款約用人力預算員額精實管理圖	29

壹、重大施政工作執行成效：

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修正、健全組織人事運作：

(一)修正「本府組織自治條例部分條文及編制表」：

1. 因應縣政業務推動需要，調整本府建設處組織架構，分設為「產業發展處」及「城鄉發展處」。本府編制員額總數業經行政院 108 年 12 月 27 日院授人組字第 1080051238 號函核復增加 6 人，爰本於「職能類同、業務均衡、權責分明、管理經濟、整體配合及規模適中」原則，調整本府一級單位之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提具「金門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 7 條、第 8 條及第 21 條暨編制表修正草案，於 109 年 7 月 10 日函送貴會審查。惟迄至該屆議員任期屆滿前仍未完成議決，致退回本府再提審議。
2. 查 111 年 9 月 23 日修正發布之各機關職稱及官等職等員額配置準則，業已刪除第 8 條第 2 項有關縣(市)政府及所屬一級機關薦任第 8 職等非主管職稱配置比率規定。茲為應縣務推動及用人實需，刻正研擬增修部分職稱員額配置，爰併案修正本府組織自治條例及編制表。

(二)修正「金門縣畜產試驗所組織規程及編制表」：

金門縣畜產試驗所組織規程及編制表，業經本府於 112 年 3 月 27 日以府行法字第 1120024973 號令修正發布，並自 112 年 4 月 1 日施行。本案有關考銓業務事項，業依地方制度法第 62 條規定於同年 3 月 31 日函請銓敘部轉陳考試院核備。

二、任免改派送審、促進人事新陳代謝：

- (一)核派本縣立金城國民中學組長柯景耀調任本縣立金城國民中學幹事，並自 111 年 10 月 1 日生效。
- (二)核派法務部矯正署金門監獄管理員翁志文調任本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幹事，並自 111 年 10 月 1 日生效。
- (三)核派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科員洪維瑜調任本縣消防局科員，並自 111 年 10 月 1 日生效。
- (四)核派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驗局基隆分局專員吳婉珍調任本府人事處第二科科員，並自 111 年 10 月 3 日生效。
- (五)核派本縣立金城國民中學幹事柯景耀調任本府民政處兵役科科員，並自 111 年 10 月 7 日生效。
- (六)核派本府民政處自治科辦事員李宗原調任本府民政處戶政科辦事員，並自 111 年 10 月 12 日生效。
- (七)本縣港務處課員陳宥晟升官等訓練合格，原職改派薦任官等，並自 111 年 10 月 14 日生效。
- (八)核定本縣消防局呂世宇育嬰留職停薪，並自 111 年 10 月 16 日生效。
- (九)核派本府教育處科員李心馨調陞本府教育處督學，並自 111 年 10 月 24 日生效。
- (十)核派本府觀光處科員盧逸鴻調陞本縣港務處行政課課長，並自 111 年 10 月 31 日生效。

- (十一)核定本縣稅務局助理稅務員莊雨茜延長留職停薪，並自 111 年 11 月 1 日生效。
- (十二)核派本府人事處科員陳姿姘調陞本縣金門日報社人事管理員，並自 111 年 11 月 1 日生效。
- (十三)核定本府觀光處技佐劉志炫辭職，並自 111 年 11 月 1 日生效。
- (十四)核派本縣金湖鎮金湖國民小學人事室主任陳惠生調任本縣立金城國民中學人事室主任，並自 111 年 11 月 1 日生效。
- (十五)核派本縣金城鎮賢庵國民小學人事管理員徐惠雯調任本縣金湖鎮金湖國民小學人事室主任，並自 111 年 11 月 1 日生效。
- (十六)核派本縣金門日報社人事管理員林桓安調任本縣金湖鎮開瑄國民小學人事管理員，並自 111 年 11 月 1 日生效。
- (十七)核派本縣金湖鎮開瑄國民小學人事管理員陳明梨調任本縣金城鎮賢庵國民小學人事管理員，並自 111 年 11 月 1 日生效。
- (十八)核派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管理員許竣閔調任本縣自來水廠助理員，並自 111 年 11 月 10 日生效。
- (十九)核派本縣金湖鎮公所民政課里幹事陳馬台調任本府民政處科員，並自 111 年 11 月 21 日生效。
- (二十)核定本府建設處辦事員許哲榮育嬰留職停薪，並自 111 年 12 月 6 日生效。

- (二十一)核派國立金門大學組員何靜蓉調任本縣自來水廠課員，並自 111 年 12 月 16 日生效。
- (二十二)核派本縣消防局隊員陳瑋峻實務訓練期滿成績及格分發任用，並自 111 年 12 月 21 日生效。
- (二十三)核派本縣消防局隊員王宇亨實務訓練期滿成績及格分發任用，並自 111 年 12 月 21 日生效。
- (二十四)核派本縣消防局隊員李宇棠實務訓練期滿成績及格分發任用，並自 111 年 12 月 21 日生效。
- (二十五)核派本縣消防局隊員王翔佶實務訓練期滿成績及格分發任用，並自 111 年 12 月 21 日生效。
- (二十六)核定本府財政處科員陳家倫回職復薪，並自 111 年 12 月 24 日生效。
- (二十七)核定本府民政處處長蔡西湖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二十八)核定本府財政處處長孫國智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二十九)核定本府建設處處長李有忠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核定本府觀光處處長丁健剛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一)核定本府社會處處長董燊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二)核定本府秘書陳志斌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三)核定本府秘書許翼翔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四)核定本府秘書陳志強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五)核定本府社會處科員李正騰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六)核定本府行政處科員翁紹輝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七)核定本府副縣長李增財免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八)核派本府工務處處長許鴻志調任本縣地政局局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三十九)核派本府觀光處副處長何佩舉調任本縣文化局副局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核派本府工務處副處長黃儒新調陞本府工務處處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一)核派本府參議陳世保調任民政處處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二)核派本府參議葉媚媚調任社會處處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三)核派本府參議張瑞心調任觀光處處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四)核派謝世傑為府秘書長職務，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五)核派陳瑜為本府行政處科員職務，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六)任命李文良為本府副縣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七)核派本府秘書董雲馨調任本府觀光處副處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八)核派本府教育處副處長陳家輝調任本府工務處副處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四十九)核派本縣文化局副局長洪蘋萱調任本府教育處副處長，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五十)核派本縣地政局局長王登緯調任本府參議，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五十一)核派本府秘書長陳祥麟調任本府參議，並自 111 年 12 月 25 日生效。
- (五十二)核派王中聖為本府秘書職務，並自 111 年 12 月 27 日生效。
- (五十三)核定本縣稅務局電子作業科稅務員王怡文回職復薪，並自 111 年 12 月 27 日生效。

- (五十四)核派何國楚為本府秘書職務，並自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
- (五十五)核派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人事室主任陳姿宏調任本縣立金城國民中學組長，並自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
- (五十六)核派本府教育處辦事員康珮瑤調任本府民政處辦事員，並自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
- (五十七)核定本縣港務處課員蕭祚霖回職復薪，並自 112 年 1 月 1 日生效。
- (五十八)核派李錫瀚為本府社會處科員職務，並自 112 年 1 月 5 日生效。
- (五十九)本縣消防局隊員薛力魁升官等考試及格，原職改派警正官等，並自 112 年 1 月 12 日生效。
- (六十)本縣消防局隊員王順香升官等考試及格，原職改派警正官等，並自 112 年 1 月 12 日生效。
- (六十一)本縣消防局隊員陳正隆升官等考試及格，原職改派警正官等，並自 112 年 1 月 12 日生效。
- (六十二)本縣消防局隊員李忠豪升官等考試及格，原職改派警正官等，並自 112 年 1 月 12 日生效。
- (六十三)核派本縣文化園區管理所課員林采瑩調任本府人事處科員，並自 112 年 1 月 15 日生效。
- (六十四)核派本縣文化局行政科科長陳榮昌調任本縣金門日報社社長，並自 112 年 1 月 16 日生效。

- (六十五)核派本縣金湖鎮公所行政課課長林蔚尚調任本縣立體育場場長，並自 112 年 1 月 16 日生效。
- (六十六)核派本縣金門日報社社長陳明伶調任本縣文化局行政科科長，並自 112 年 1 月 16 日生效。
- (六十七)核派本府財政處科長許嘉興調任本縣港務處處長，並自 112 年 1 月 16 日生效。
- (六十八)核派本縣消防局政風室科員李佳穎調任本府行政處法制科科員，並自 112 年 1 月 16 日生效。
- (六十九)核派本府財政處科長魏志成調任本府秘書，並自 112 年 1 月 16 日生效。
- (七十)核派澎湖縣政府科員蔡幸枝調任本縣稅務局財產稅科稽查，並自 112 年 1 月 31 日生效。
- (七十一)核派本縣陶瓷廠課員蕭靖璇調任本縣立金城國民中學幹事，並自 112 年 2 月 1 日生效。
- (七十二)核派本縣港務處副處長盧根陣調陞本府秘書，並自 112 年 2 月 1 日生效。
- (七十三)任命呂坤和為本縣文化局局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七十四)核派本縣林務所所長鐘立偉調任本府觀光處城市行銷科科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七十五)核派本府建設處農林科科長鄭向廷調任本縣林務所所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七十六)核派本府行政處法制科科長蔡明輝調任本縣金湖鎮戶政事務所主任，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七十七)任命孫麗琪為本府教育處處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七十八)核派本府建設處漁牧科科長李佳發調任本縣畜產試驗所所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七十九)核派本縣畜產試驗所所長林政道調任本縣動植物防疫所所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核派本縣動植物防疫所所長樊德正調任本府建設處漁牧科科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一)核派本府觀光處大陸事務科科長蔡湛成調任本府財政處公有財產科科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二)核派本府行政處研考科科長陳天平調任本府行政處法制科科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三)核派本府觀光處觀光業務科科長陳宣宇調任本府行政處研考科科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四)核派本府社會處鄉親暨外配服務科科長黃雨舜調任本府觀光處觀光業務科科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五)核派本府教育處處長黃雅芬調任本府參議，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六)核派本縣文化局局長許績鑫調任本府參議，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七)核派本縣文化局人事室主任呂月鳳調任本縣消防局人事室主任，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八)核派本縣消防局人事室主任蔡華玲調任本縣環境保護局人事室主任，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八十九)核派本府人事處科員莊子箒調陞本縣自來水廠人事管理員，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九十)核派本縣自來水廠人事管理員傅仰添調任本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人事室主任，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九十一)核派本府人事處科長胡小玲調任本縣文化局人事室主任，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九十二)核派本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人事室主任蔡麗真調陞本府人事處科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九十三)核派本縣金沙鎮公所民政課課長胡家睿調任本縣養護工程所所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九十四)核派本縣養護工程所所長王建賢調任本縣港務處副處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九十五)核派本府秘書魏志成調任本縣稅務局副局長，並自 112 年 2 月 16 日生效。
- (九十六)核派國立金門大學人事室組員陳柏嘉調任本縣金寧鄉古寧國民小學幹事，並自 112 年 2 月 17 日生效。
- (九十七)核派本縣立烈嶼國民中學組長陳世軍調任本縣自來水廠課員，並自 112 年 2 月 18 日生效。

- (九十八)核派本府建設處技士潘麗英調任本縣水產試驗所養殖漁業課技士，並自 112 年 2 月 24 日生效。
- (九十九)核派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社會工作師蔡藝如調任本府人事處科員，並自 112 年 3 月 10 日生效。
- (一百)核派蔡建鑫為本縣衛生局局長，並自 112 年 3 月 10 日生效。
- (一百零一)核派本縣立烈嶼國民中學人事管理員陳宗均調任本縣立金湖國民中學人事室主任，並自 112 年 3 月 16 日生效。
- (一百零二)核派本府行政處總務科科長王智育調任本府社會處鄉親暨外配服務科科長，並自 112 年 3 月 16 日生效。
- (一百零三)核派本府觀光處處長張瑞心調任本府建設處處長，並自 112 年 3 月 20 日生效。
- (一百零四)核派本府建設處副處長李銘培調陞本府觀光處處長，並自 112 年 3 月 20 日生效。
- (一百零五)核派本縣公共車船管理處人事管理員李亞娉調任本縣金寧鄉公所人事管理員，並自 112 年 4 月 1 日生效。
- (一百零六)核派本縣金寧鄉公所人事管理員楊清聰調任本縣立烈嶼國民中學人事管理員，並自 112 年 4 月 1 日生效。
- (一百零七)核派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科員繆泰正調任本縣公共車船管理處辦事員，並自 112 年 4 月 1 日生效。
- (一百零八)核定本縣文化園區管理所所長郭怡汝辭職，並自 112 年 4 月 1 日生效。

(一百零九)核派桃園市復興區公所人事室課員方顛忠調任本縣陶瓷廠課員，並自 112 年 4 月 11 日生效。

(一百一十)核定本府教育處辦事員洪葳辭職，並自 112 年 4 月 17 日生效。

表1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送審人數統計表

送審類別	人數
簡易送審動態案	76
擬任人員送審案	5
小計	81

表2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發派人數統計表

發派類別	人數
調任/原職改派	87
育嬰留職停薪	1
延長留職停薪	1
實務訓練期滿成績及格分發任用	4
回職復薪	3
辭職(免職)	14
小計	110

三、依法考試用人、貫徹考用合一：

(一)辦理職缺提報公務人員初等考試、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及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等任用計畫，提昇地區公務人力素質。

(二)111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本縣提列44個缺額需求，提報考試等別、類科、職缺數分別如下(表3)：

表3 111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提列缺額表

提報考試等別	類科	職缺數
三等考試	財稅行政	1
	資訊處理	2
	交通技術	1
	經建行政	2
	衛生行政	2
	地政	3
	土木工程	4
	測量製圖	2
	工業工程	1
	一般行政	2
	建築工程	1
	電子工程	1
	公職獸醫師	2
	都市計畫	1
社會行政	1	
小計	26	
四等考試	景觀	1
	交通行政	3
	地政	1
	一般行政	4
	測量製圖	2

提報考試等別	類科	職缺數
四等考試	新聞	1
	農業技術	1
	交通技術	1
	建築工程	1
	一般民政	2
小計	17	
五等考試	勞工行政	1
小計	1	
計有	44	

(三)111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於 112 年 4 月 7 日公告分配結果，本府暨所屬機關共分發 35 名錄取新進人員，無人錄取類科計有：三等公職獸醫師與電子工程、四等農業技術、建築工程及測量製圖。

(四)112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本縣提列 14 個缺額需求，提報考試等別、類科、職缺數分別如下(表 4)：

表4 112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提列缺額表

提報考試等別	類科	職缺數
高等考試三級考試	農業技術	1
	一般行政	2
	都市計畫技術	1
	公職獸醫師	1
	教育行政	1
	經建行政	1
	養殖技術	1
小計	8	

提報考試等別	類科	職缺數
普通考試	社會行政	1
	一般行政	1
	土木工程	1
	一般行政	1
	人事行政	1
	財稅行政	1
小計	6	
計有	14	

四、落實考核獎懲、加強紀律維護：

本府核定案件共 271 筆，分別為嘉獎一次 149 人次、嘉獎二次 83 人次、記功一次 29 人次、記功二次 7 人次、記一大功 0 人次，申誡一次 1 人次，申誡二次 2 人次，共計嘉獎 315 次、記功 43 次、申誡 5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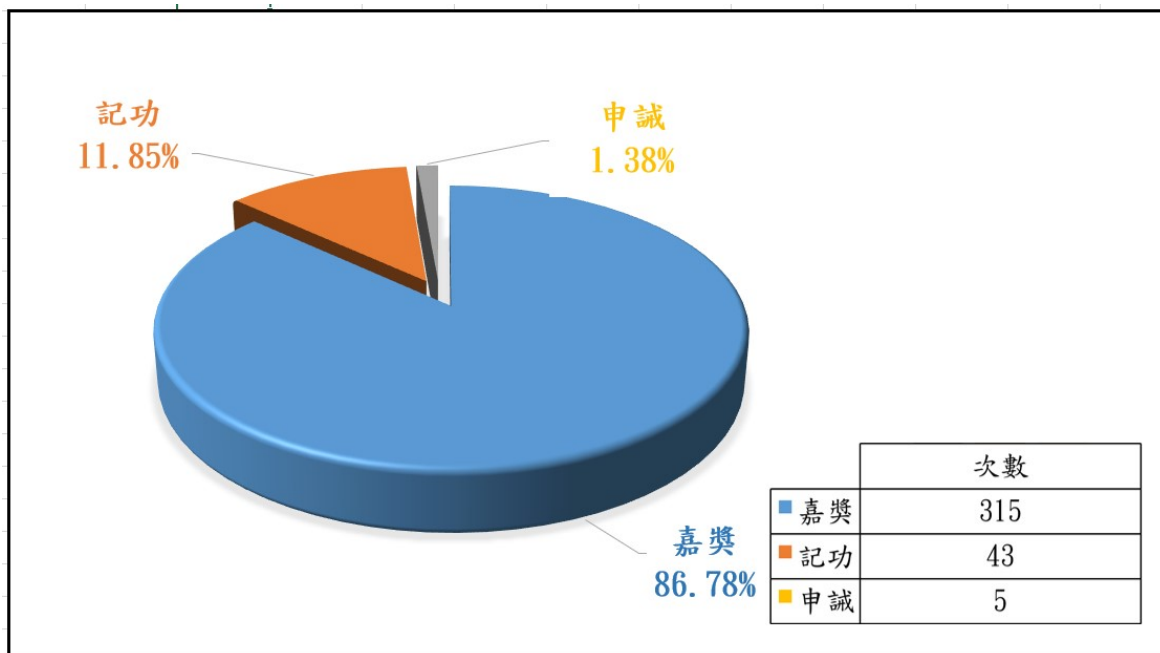


圖1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本府獎懲統計圖

五、強化訓練進修、培養地區人才：

(一)本府自辦研習(圖 2、圖 3)：

1. 111 年 10 月 17 日至 18 日辦理「111 年媒體溝通與新聞稿寫作進階研習」，邀請臺灣師範大學大眾傳播研究所陳炳宏教授擔任講座；計有 45 人參訓。
2. 111 年 10 月 14 日至 11 月 18 日辦理「111 年提升英語能力系列研習課程」，包括英文多益基礎班、英文閱讀與寫作、英文會話等主題課程，聘邀銘傳大學英語教學中心胡至柔老師、袁家怡老師擔任講座；計有 60 人參訓。
3. 111 年 10 月 28 日與外交部國際事務學院及宜蘭縣政府合辦「111 年全民外交研習營地方政府班」，採線上遠距同步視訊會議方式，邀請外交部陳文儀大使擔任講座，講授國際禮儀及外賓接待、駐外經驗分享；計有 40 人參訓。
4. 111 年 11 月 14 日辦理「111 年全民國防教育訓練電影賞析」，觀賞相關主題電影「巴爾幹防線」及「72 小時前哨救援」；計有 102 人參訓。
5. 111 年 11 月 16 日辦理「111 年全民國防教育訓練—漆彈射擊模擬生存遊戲」；計有 66 人參訓。
6. 111 年 11 月 24 日及 25 日辦理「111 年全民國防教育參訪活動」，參訪金門地區具軍事歷史背景故事的景點，包括金門和平紀念園區、古寧頭戰史館、馬山觀測所、鐵漢堡、地雷展示館等；計有 54 人參訓。

7. 111年11月29日辦理「111年全民國防教育知識擂台賽」，由本府及所屬一級單位同仁組隊參加，以淘汰制晉級賽方式進行知識問答；計有41人參訓。
8. 111年12月8日辦理「111年兩公約與人權教育專題講座」，聘邀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吳鯤魯教授擔任講座；計有62人參訓。
9. 111年12月16日辦理「111年兩公約與人權教育—電影評析」，觀賞相關主題電影《女權之聲:無懼年代》及《不完美的正義》，分別聘邀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劉建志主任檢察官及席時英檢察官擔任引言評析；計有112人參訓。
10. 111年12月20日辦理「111年度人事人員年終工作會報」，宣導重大人事業務及法令並瞭解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機構推動人事業務情形，促進人事人員之業務交流；計有63人參加。
11. 111年12月20日辦理「離島地區人事主管會報」，增進本府與位於金門地區行政院所屬人事機構業務交流，建構跨機關人事主管交流平臺；計有25人參加。
12. 111年12月21日辦理「兩公約實行歷程與人權現況發展專題講座」，聘邀本府王晶英消費者保護官擔任講座；計有65人參訓。

13. 112年3月20日、22日及25日辦理「112年基層公務同仁核心職能訓練系列研習－電腦文書處理與軟體應用」，以本府及所屬機關基層公務同仁以及2年內考試錄取新進人員為調訓對象，聘邀巨匠電腦專任講師蘇世榮老師擔任講座；計有52人參訓。
14. 112年3月28日辦理「112年民主治理價值研習－國民法官制度的內涵與推動概況」，聘邀福建金門地方法院黃建都法官兼庭長擔任講座；計有76人參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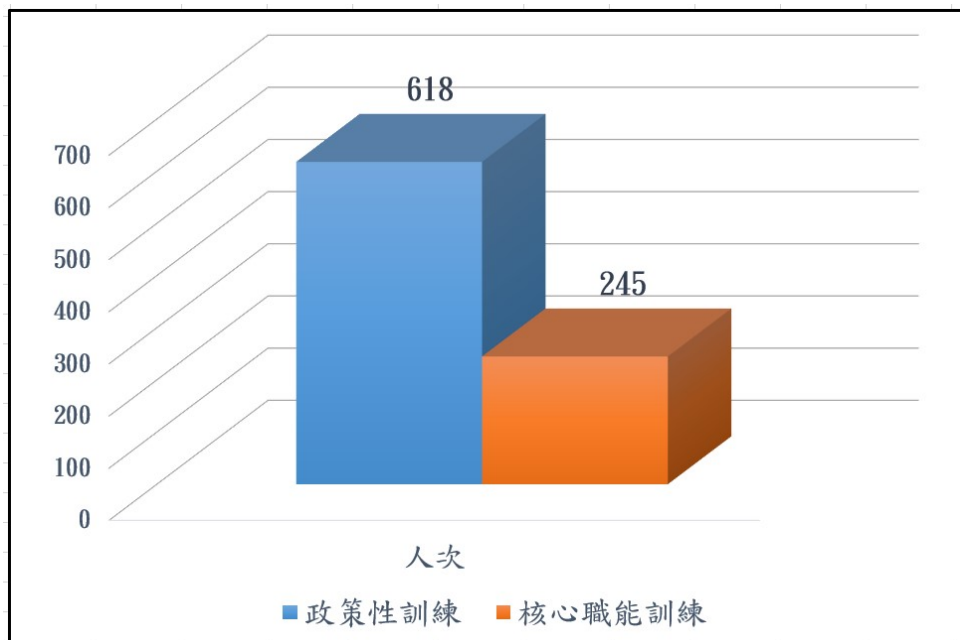


圖2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本府自辦研習各項訓練人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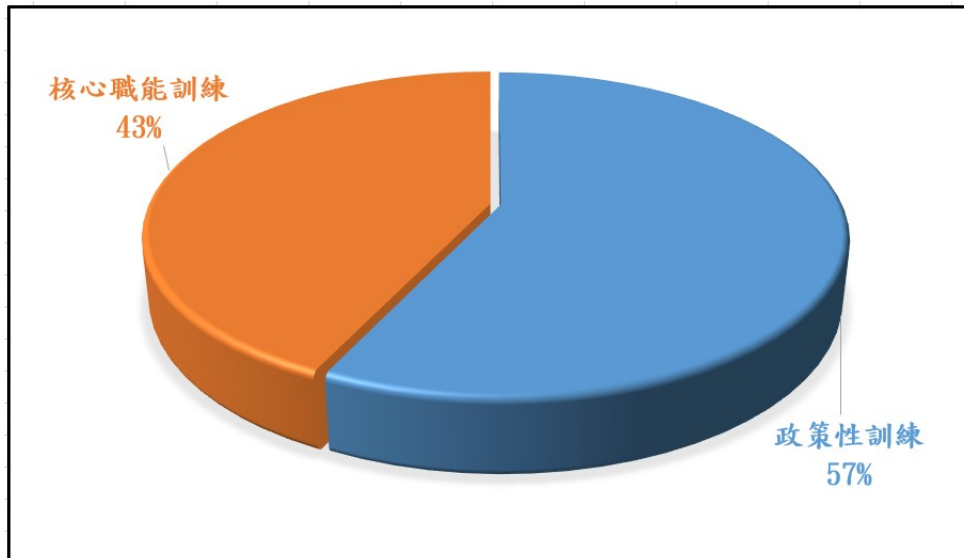


圖3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本府自辦研習各項訓練類百分比圖

(二)薦送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同仁參加參加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辦理之公務人員及人事人員專業職能及知能相關研習課程，計有67個研習班別(期)，97人參訓。

六、加強勤惰管理、提升服務績效：

(一)為本府暨所屬公務人員勤惰與紀律管理，以提昇政府形象與服務效能，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第5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考核要點」及「行政院暨所屬各機關人事機構抽查公務人員勤惰管理及辦公情形應行注意事項」等規定，由本處派員不定時抽查本府暨所屬機關員工辦公情形(表5)，111年10月份抽查本縣環境保護局、自來水廠及本府工務處；11月份抽查本縣林務所、招標所及本府建設處；12月份抽查本縣衛生局、文化園區管理所及本府財政處；112年1月份抽查本縣地政局、養工所及本府社會處；2月份抽查本縣消防局、公共車

船管理處及本府行政處；3 月份抽查本縣動植物防疫所、畜產試驗所及本府教育處。

表5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本府抽查各單位勤惰統計表

月份	單位	抽查人數
111.10	本縣環境保護局、自來水廠、本府工務處	157
111.11	本縣林務所、招標所、本府建設處	150
111.12	本縣衛生局、文化園區管理所、本府財政處	102
112.1	本縣地政局、養工所、本府社會處	186
112.2	本縣消防局、公共車船管理處、本府行政處	125
112.3	本縣動植物防疫所、畜產試驗所、本府教育處	112

(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鬆綁新制，112 年 3 月 20 日起，同仁 COVID-19 確診輕症免隔離，6 日內得請病假（不列入年度病假日數及考績等次考量）；中重症仍須隔離並得申請公假。

(三)配合政府淨零排放政策及推動人事業務數位轉型，112 年 4 月 15 日起，本府員工赴大陸地區申請作業，改以 WebITR 差勤系統線上申請。

七、厲行退撫制度、加強退休聯誼：

(一)辦理本府暨所屬公務人員本縣金城鎮民代表會組員陳聰麒計 16 人退休申請案、核定本縣古城國小教師倪振瑞計 2 人退休案。

(二)辦理本府暨所屬退休人員張春傳計 3 人遺屬年金申請案、核定本縣退休教職員蔡祖求計 4 人遺屬年金案。

(三)為加強照護退休員工定期依規定核發月退休金、月遺屬年金、月撫卹金及三節慰問金等項，核發金額如下表。

表6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退休人員各項退離給與發放情形統計表

核發項目	人次	金額(元)
月退休金	532	13,372,973
月遺屬年金	72	1,068,312
月撫卹金	6	56,898
退休員工(及遺族)三節慰問金	32	64,000

(四)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督導所屬將相關退撫案件匯入，並採用本系統辦理各項退休給與核發及查驗作業，提升效率及正確率。

(五)積極推動退休公教人員參與志願服務，由各機關學校主官及人事人員於公教人員辦理退休時，宣導鼓勵退休人員按其專長參與本縣各項志願服務工作，皆對機關（學校）業務推展發揮相當之輔助成效。

八、提倡休閒活動、增進員工福利：

(一)依照「公教人員福利互助辦法」規定辦理各項福利互助，計眷屬及互助人亡故喪葬補助 32 件，金額新台幣 68 萬 8,440 元、退休（職）及轉調非縣屬單位 49 件，金額新台幣 346 萬 3,207 元、結婚互助 16 件，金額新台幣 12 萬 8,000 元，總計 97 件，核發新台幣 427 萬 9,647 元整(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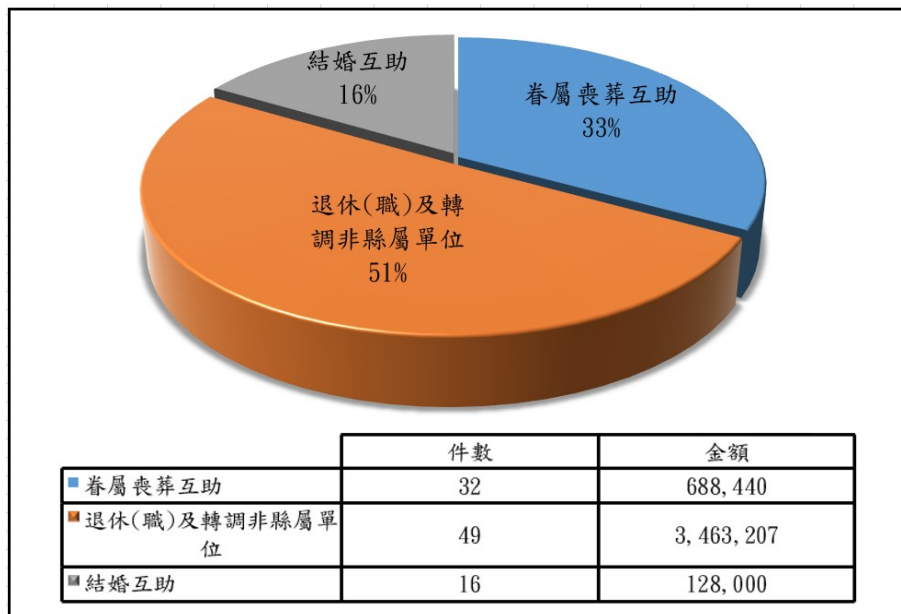


圖4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各項福利互助統計圖

(二)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主官(管)及本府 40 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自行申請共計 37 人，計新臺幣 36 萬 6,580 元；由本府委託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主官(管)暨副主官(管)、校(園)長健康檢查參加人數共計 94 人，計新台幣 97 萬 6,000 元整。

(三)本府員工暨所屬機關（含鄉鎮公所及代表會、金酒公司）員工及其眷屬因病或分娩住院者致贈慰問品，計有 319 人次，以達關懷員工之意。

(四)每月針對本府當月壽星辦理慶生會活動，提供員工互相交流時間並於現場提供餐點，活動結束後致贈每一位壽星慶生酒禮盒。

(五)為提倡員工正當休閒活動，調劑身心藉以增廣見聞，國內休假旅遊消費補助者計約 289 人次。

(六)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社團活動實施計畫，目前創立計 8 個社團，參加員工 214 位。

九、建立友善、關懷的工作環境，推動員工協助方案(EAP)：

(一)為維護所屬員工生活、工作與身心之健康發展，藉由多樣化的協助性措施，協助員工解決工作、生活可能遭遇之困難，建立溫馨關懷的工作環境，營造互動良好之組織文化，以提升組織競爭力。

(二)服務對象：金門縣政府暨所屬機關(構)學校全體員工(包含職員、教師、約聘僱人員、工友、技工、駕駛、作業員、約用人員、按日計酬人員等)及家屬（包含父母、配偶及子女）。

(三)本府採綜合模式辦理，結合內置式專家委員及委外專業廠商辦理模式，今(112年)編列預算50萬元整，由得標廠商「桃園市生命線協會」提供本府員工心理、法律、財務、健康等相關層面之服務。

(四)諮詢服務方式：

1.24小時免付費服務專線：0800-800-590

2.電子郵件諮詢：eapcenter.service@gmail.com

3.面對面個別晤談

4.團體諮詢服務

(五)EAP 宣傳方式：請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學校張貼 EAP 海報於公布欄並發送 EAP 專屬小卡予每位員工；每月定期發送 EAP 電子報，電子檔部分除放置本府人事處 EAP 下載專區，同時以網頁、LINE 等方式廣為宣導周知。

(六)專題講座：

1. 111年10月14日辦理「用一杯咖啡的時間」擁抱自己」，透過心理與咖啡的結合，希望帶領學員沖出一杯專注、平靜且放鬆的午後咖啡並介紹各種正念減壓及提升專注的方法；共30人參加。

2. 112年2月20日辦理「112年員工協助方案宣導說明會(主管場/員工場)」，邀請臺北慈濟醫院身心醫學科臨床心理師陳宜家擔任講座，透過案例分享，讓員工與主管們了解如何紓解壓力與關懷員工技巧；共120人參加。
3. 112年3月20日辦理「同仁關懷技巧實務演練」，邀請專業講師邱英哲老師擔任講座，期間更透過實務演練，讓學員們學習如何適時的給予需要協助的同仁提供「支持」與「關懷」；共48人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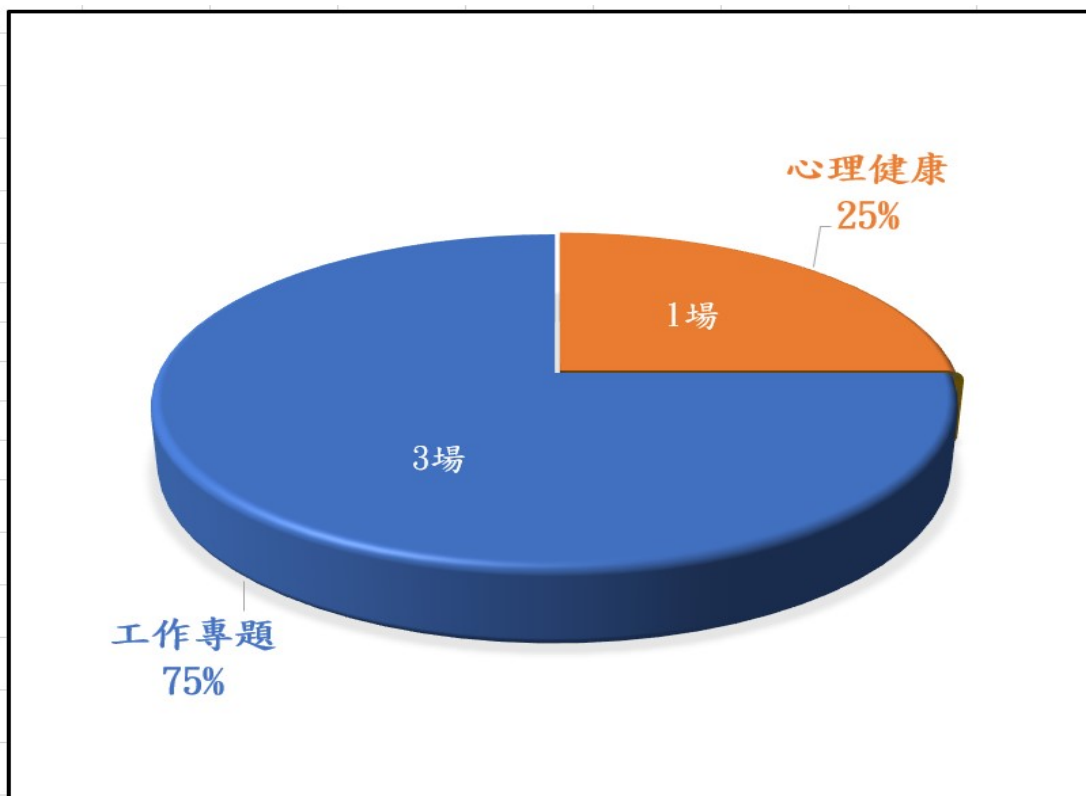


圖5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EAP專題講座課程類型百分比圖

(七)EAP 個別諮詢使用人數、情形：

自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止個別諮詢(商)使用人次共計 58 人次；以 112 年 3 月的 25 人次最高(圖 6)，其中「情緒困擾」(26%)議題居多、其次為「工作壓力」(24%)，第三為「法律議題」(14%)(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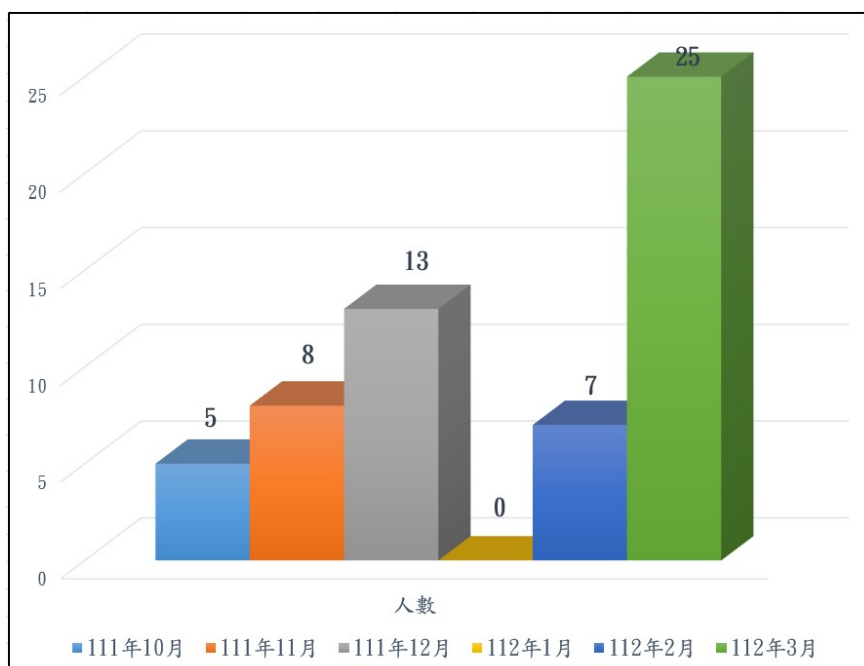


圖6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EAP 個別諮詢每月使用人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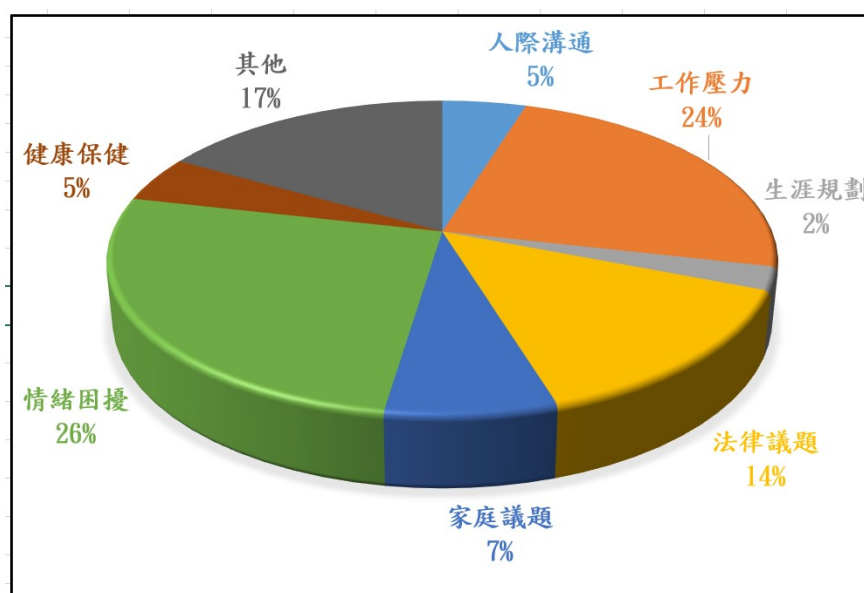


圖7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EAP 諮詢項目使用情形統計圖

十、強化公務人員權益保障制度：

利用發放宣導手冊及於公開場合中，加強宣導公務人員瞭解自身權益保障等事宜，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相關規定，有關公務人員於權益遭受侵害時之救濟方式包括有申訴、再申訴、及復審等途徑，公務人員得視情形向服務機關或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起相關救濟。

十一、積極推動「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核心價值與核心能力：

本府充分利用辦公環境佈置向同仁宣導、推動「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之核心價值。

十二、善用資訊科技處理人事業務，強化人事資訊系統：

(一)有關人事資料考核計畫執行情形，目前均由各機關學校人事人員依規定每月至相關網站報送及更新最新人事資料，包含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公教人員待遇管理系統、組織員額管理系統及現職人員人事資料等。

(二)本府暨所屬機關鑑於近年業務之擴張，為有效管理非典型人力(約聘、約僱、約用等人員)，建置薪資管理系統並因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相關填報，有效整合資源並予共享，俾提升人事管理之服務效能。

十三、漸進精簡編制外人力 打造精實廉能團隊：

為打造精實廉能團隊，及因應審計機關歷次檢討約用人力之要求，減少用人費支出，擲節財政負擔，爰建立嚴謹考核制度及規劃相關精簡措施，落實獎優汰劣，以期各單位人事結構達合理配置，茲說明如下：

(一)落實約用人力精實管理出缺不補原則：

自 108 年 2 月以來各單位主動檢討業務如有緊縮，或約用人員如有無法勝任工作之情形者，次一年度即不再續約，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資遣。

(二)建立獎優汰劣之客觀考核制度

為使編制外人員考核更臻客觀嚴謹，於 108 年 9 月修正考核作業規定，包含「考核項目細化量化」、「賦予各層級主管人員督管考核責任」、「年終考核扣合平時考核分數」及「面談輔導機制」等修正重點，並嚴格執行考列丙等規定，連續 2 年丙等或 3 年內考列 2 乙 1 丙者，即予終止契約解僱。

(三)自 108 年 2 月實施人力精實管理措施以來，以地方款進用約用人員精簡成效如下：

1. 112 年 3 月地方款約用人員現職人數 783 人，若以 108 年 1 月預算員額數 895 人估算，計控管 112 個缺額未補。
2. 預算員額外數部分，經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約聘（僱

) 及約用人員核編檢討會議，逐一檢視各單位業務及人力需求，共計減列地方款編列支應之約用人員預算員額 65 人，112 年各機關學校共計編列 830 人，相較 108 年 1 月預算員額數 895 人，減幅亦達 7.26%(65/895 人=7.26%)。

未來將持續控管員額出缺不補，逐年檢討缺額減列空間，以達精簡之預期目標。(圖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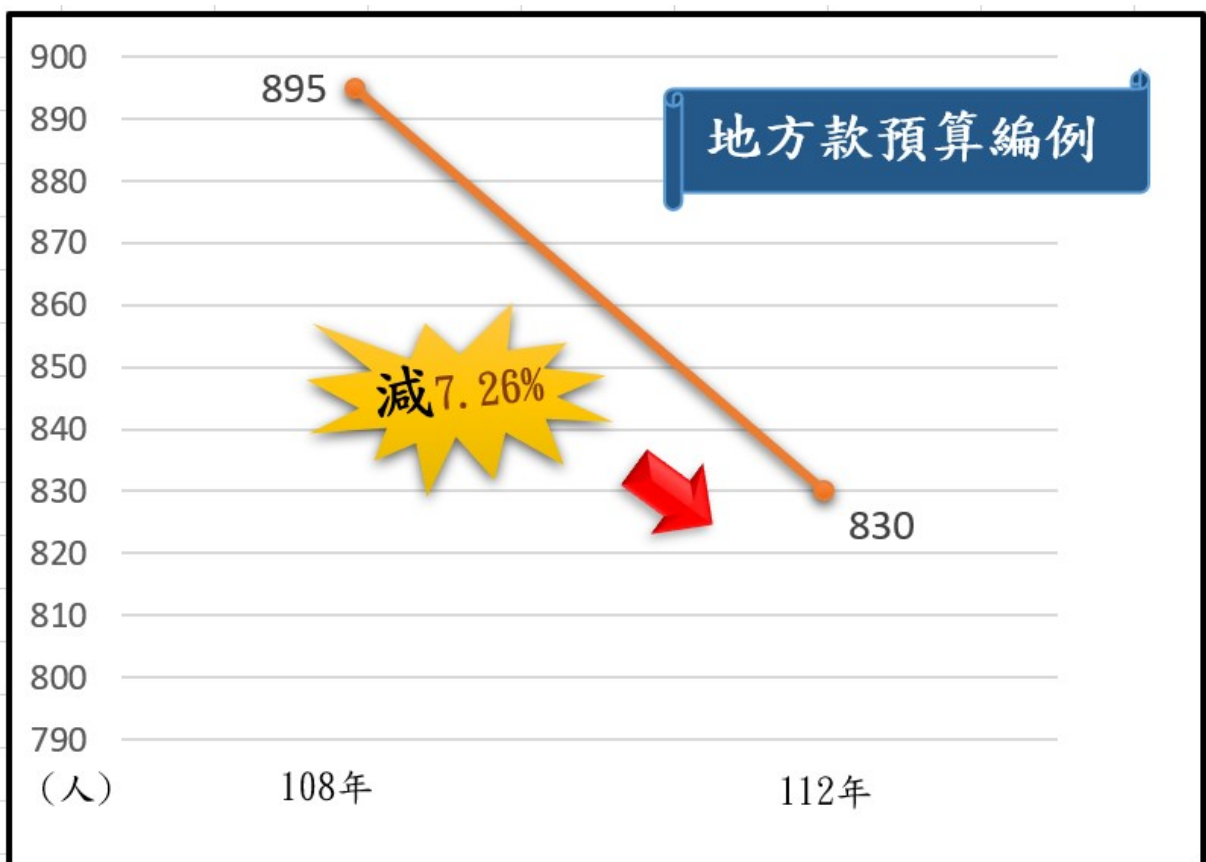


圖8 108、112 年地方款約用人力預算員額精實管理圖

十四、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 一、健全機關組織，依據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適時研修各機關組織規程暨員額編制，合理管制員額成長。
- 二、配合政府彈性用人政策，加強人力資源的運用與人力素質的提昇，廣徵優秀人才進入公務體系。
- 三、貫徹考試用人制度，持續調查各機關學校職缺，配合國家主辦之各項公務人員考試，以拔擢優秀人才。
- 四、嚴格執行公教人員考績考核，厲行獎優懲劣，端正紀律，砥勵廉能。
- 五、持續活化公務人力訓練中心，統籌與規劃本縣整體公務人力培訓，提供更完整、核心、多元與實用性的訓練課程。
- 六、加強公務人員外語能力培訓，規劃辦理各類英語專班，遴派本府具潛力之同仁參加英語相關之培訓班或工作坊，並鼓勵縣府同仁參與線上英語營活動，培養與提升基本英語能力。
- 七、繼續推動組織學習及終身學習，並鼓勵同仁秉持「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核心價值之精神，努力學習。
- 八、加強人事人員管理、訓練、簡化人事作業程序以提昇人事服務效率。

- 九、加強本府暨所屬機關人員差勤之督導查察以維護公務人員紀律。加強本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在職訓練，並賡續薦送基層人員赴台受訓，或針對業務需要自行辦理訓練，以增進本職知能。
- 十、加強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專任及兼任人事人員積極使用「人事資訊管理系統」，登入所屬員工各項基本資料，並積極督促人事資料考核系統之報送。
- 十一、賡續辦理委任及薦任公務人員晉升薦、簡任官等訓練，培養基層人才、提升人員素質。
- 十二、配合推動退撫制度，促進新陳代謝，並妥善照顧退休人員。
- 十三、加強福利工作，賡續辦理公教人員住宅優惠貸款業務，安定員工生活，提升住屋品質。
- 十四、配合政府再造，厲行精簡政策，持續推動各機關學校勞務委外工作，以提升行政效能。

參、結語：

本處作為縣府行政幕僚與人力資源發展管理之角色，除全力配合縣政發展及支援各機關達成施政目標外，本處將賡續促進各機關人力適才適所、培育中高階公務人力、落實員工協助關懷服務。未來仍致力推動各類培訓，持續精進及加強人力資源服務，優化本縣縣政服務品質，並深化人才培育發展，以提升縣政團隊核心能力與專業知能，進而共同創造優質服務效能之有為政府，建構「和諧共好、親子共融」美好金門。

尚祈各位議員 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指導及鼓勵。

附件一 活動成果照片



全民國防教育-漆彈射擊課程



員工協助方案宣導說明會



基層公務同仁核心職能訓練



兩公約與人權教育專題講座



國民法官制度專題講座



同仁關懷技巧實務演練

最 後

恭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健康愉快、心想事成

謝謝！

金門縣政府

人事處業務報告

報告人：錢忠直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

金門縣政府人事處科長以上人員名冊

錢忠直

1. 綜理本府暨所屬機關人事業務。
2. 協調研究有關人事案件、計畫及出席會議。
3.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許玉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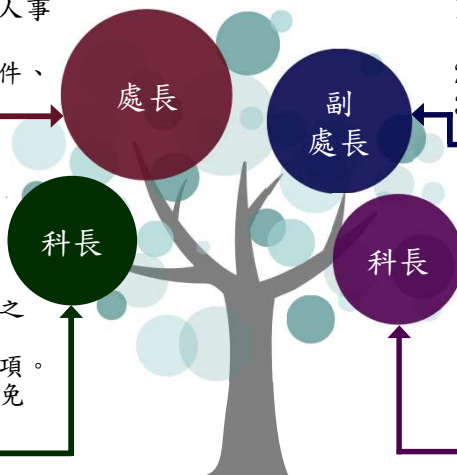
1. 襄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事業務。
2. 文稿審核。
3.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第一科 洪韡珊

1. 組織修編、分層負責明細表之擬辦事項。
2. 公務人員任免遷調之審核事項。
3. 考試、職務歸系案及其他任免遷調事宜之審核。

第二科 蔡麗真

1. 福利、待遇、差勤、考績、考核、獎懲、保險、訓練及進修等案件之審核。
2. 撫卹、資遣給與及退撫綜合業務。



目錄

CONTENTS



01

重大施政工作執行成效

02

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03

結語

01

Part one

重大施政工作執行成效



壹、重大施政工作執行成效

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修正、健全組織人事運作

(一)本府編制員額總數經行政院108年12月27日核復同意增

加 **6** 人。「金門縣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7條、第8條

及第21條暨編制表修正草案，於109年7月10日函送貴

會審查，迄至第七屆議員任期滿前仍未完成議決



(二)考試院於111年9月23日修正員額配置準則，刪除縣(市)政府及一級機關薦任第8職等非主管配置比例限制，擴增縣(市)政府專員、技正員額配置空間。應縣務推動及用人實需，研擬於總編制員額數不變下，增置本府專員、技正等專案承辦人力，併前次組設調整規劃，重新修正本府組織自治條例及編制表。

5

二、任免改派送審、促進人事新陳代謝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發派人數統計表

發派類別	人數
調任/原職改派	87
育嬰留職停薪	1
延長留職停薪	1
實務訓練期滿成績及格分發任用	4
回職復薪	3
辭職(免職)	14
小計	110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送審人數統計表

送審類別	人數
簡易送審動態案	76
擬任人員送審案	5
小計	81

6

三、依法考試用人、貫徹考用合一

辦理公務人員初等考試、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及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等任用計畫，提昇地區公務人力素質。



112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提列缺額表

提報考試等別	類科	職缺數
高等考試三級考試	農業技術	1
	一般行政	2
	都市計畫技術	1
	公職獸醫師	1
	教育行政	1
	經建行政	1
	養殖技術	1
小計	8	

提報考試等別	類科	職缺數
普通考試	社會行政	1
	一般行政	1
	土木工程	1
	一般行政	1
	人事行政	1
	財稅行政	1
小計	6	



111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提列缺總計**14**員額

以上分發結果約於112年10月公告！

7

111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提列缺額表

提報考試等別	類科	職缺數
五等考試	財稅行政	1
	資訊處理	2
	交通技術	1
	經建行政	2
	衛生行政	2
	地政	3
	土木工程	4
	測量製圖	2
	工業工程	1
	一般行政	2
	建築工程	1
	電子工程	1
	公職獸醫師	2
	都市計畫	1
社會行政	1	
小計	26	

提報考試等別	類科	職缺數
四等考試	景觀	1
	交通行政	3
	地政	1
	一般行政	4
	測量製圖	2
	新聞	1
	農業技術	1
	交通技術	1
	建築工程	1
	一般民政	2
	小計	17

提報考試等別	類科	職缺數
五等考試	勞工行政	1
小計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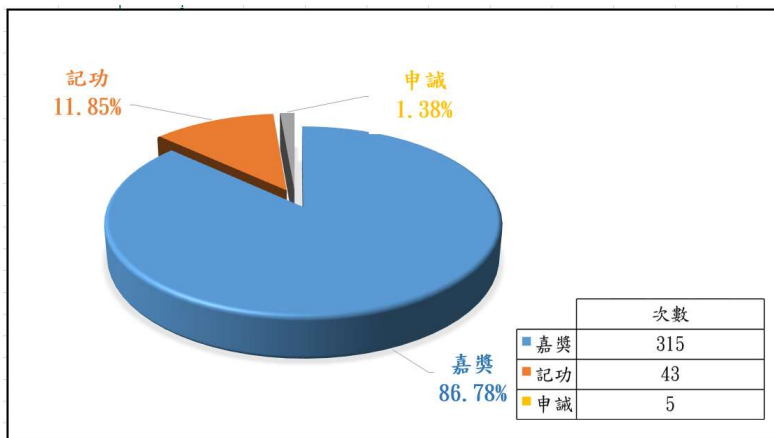
本府暨所屬機關共分發**35**名錄取新進人員！
無人錄取類科計有三等公職獸醫師、電子工程、
四等農業技術、建築工程、測量製圖。



111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提列缺總計**44**員額

8

四、落實考核獎懲、加強紀律維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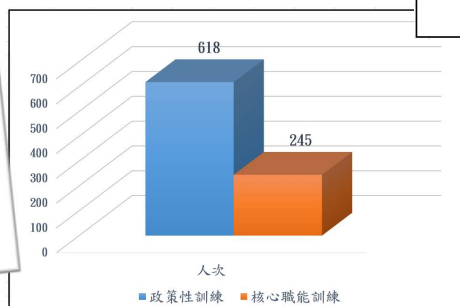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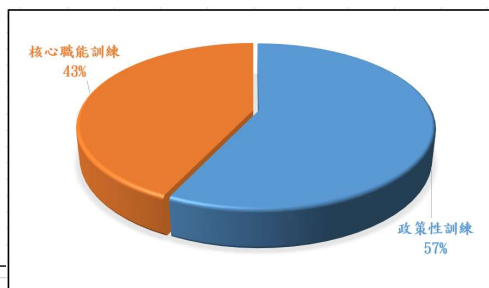
本府核定案件共
271件/363次數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本府獎懲統計圖

五、強化訓練進修、培養地區人才

1. 本府自辦研習：

為持續提升工作知能及拓展國際視野，本府自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期間，分別辦理政策能力訓練、核心職能提升等研習。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本府自辦研習各項訓練類百分比圖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本府自辦研習各項訓練人數統計圖



薦送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同仁參加參加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辦理之公務人員及人事人員專業職能及知能相關研習課程。為提升公務人力資源素質，促進公務決策品質與組織效能，鼓勵同仁積極參加各研習及官等訓練。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薦送赴臺研習統計表

薦送赴臺研習統計	
研習場數	67
研習人數	97

六、加強勤惰管理、提升服務績效

為加強本府暨所屬公務人員勤惰與紀律管理，以提昇政府形象與服務效能，確實落實勤惰管理制度並確保差勤系統穩定性。

1. 人力加強管理

不定時抽查
本府暨所屬
機關員工辦
公情形



2. 系統穩定

差勤系統與
雲端主機租
賃維護服務

七、屬行退撫制度、加強退休聯誼

- ★ 辦理本府及所屬所屬公務人員計**16**人退休申請案、本縣古城國小教師倪振瑞計**2**人退休案。
- ★ 辦理本府暨所屬退休人員張春傳計**3**人遺屬年金申請案、核定本縣退休教職員蔡祖求計**4**人遺屬年金案。
- ★ 為加強照護退休員工，定期依規定核發月退休金、月遺屬年金、月撫卹金及三節慰問金等。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
退休人員各項退離給與發放情形統計表

核發項目	人次	金額(元)
月退休金	532	13,372,973
月遺屬年金	72	1,068,312
月撫卹金	6	56,898
退休員工(及遺族)三節慰問金	32	64,000

13

八、提倡休閒活動、增進員工福利



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社團活動實施計畫，目前創立計**8**個社團。

本府國內休假旅遊消費補助者計約**289**人次。

每月辦理本府員工慶生會。

06
員工
社團活動

01
福利互助

依照「公教人員福利互助辦法」規定辦理各項福利互助，共計**97**件。

05
國內
休假休假
旅遊補助

02
健康檢查
補助

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主官(管)及本府40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自行申請共計**37**人；由本府委託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主官暨副主管、校園長健康檢查參加人數共計**94**人。

04
員工
慶生會

03
關懷慰問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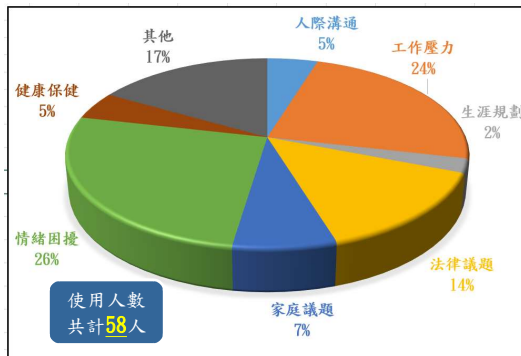
本府員工暨所屬機關(含鄉鎮公所及代表會、金酒公司)員工及其眷屬因病或分娩住院者致贈慰問品，計有**319**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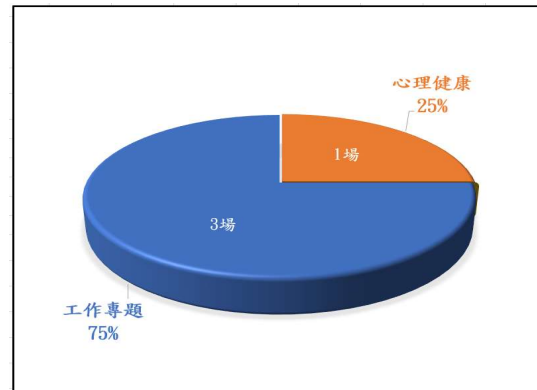
14

九、建立溫馨、友善、關懷的工作環境

為維護所屬員工生活、工作與身心之健康發展，藉由多樣化的協助性措施，協助員工解決工作、生活可能遭遇之困難，本府委由**桃園市生命線協會**提供心理、法律、財務、健康等相關層面之服務。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EAP諮詢項目使用情形統計圖



111年10月至112年3月EAP專題講座課程類型百分比圖

15

十、強化公務人員權益保障制度

利用發放宣導手冊及於公開場合中，加強宣導公務人員瞭解自身權益保障等事宜，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相關規定，有關公務人員於權益遭受侵害時之救濟方式包括有申訴、再申訴、及復審等途徑，公務人員得視情形向服務機關或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起相關救濟。

十一、積極推動「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核心價值與核心能力

充分利用辦公環境佈置向同仁宣導、推動。



16

十二、善用資訊科技處理人事業務，強化人事資訊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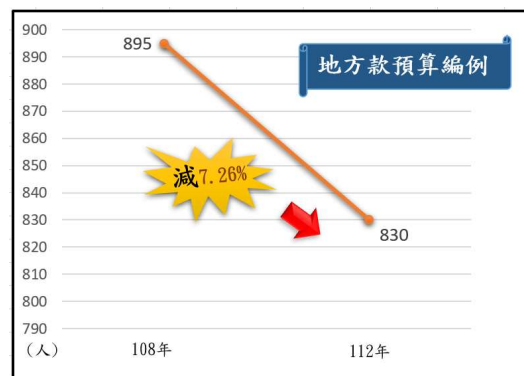
1. 每月至相關網站報送及更新最新人事資料。
- 2.



17

十三、漸進精簡編制外人力 打造精實廉能團隊

為打造精實廉能團隊，及因應審計機關歷次檢討約用人力之要求，減少用人費支出，擷節財政負擔，爰建立嚴謹考核制度及規劃相關精簡措施，落實獎優汰劣，以期各單位人事結構達合理配置



108、112年地方款約用人力預算員額精實管理圖



18

02

Part two

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貳、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一、合理管制員額成長。

二、加強人力資源運用與人力素質提升

三、貫徹考試用人制度。

四、嚴格執行公教人員考績考核。

五、設立公務人力訓練中心。



六、加強公務人員外語能力培訓。

七、推動組織學習及終身學習。

八、加強人事人員訓練、簡化人事作業程序。

九、加強差勤之督導查察。

十、加強公務人員在職訓練。

21



十一、加強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人事人員積極使用人事資訊管理系統。

十二、賡續辦理升官等訓練。

十三、推動退撫制度。

十四、加強員工福利工作。

十五、厲行精簡政策。

22

03

Part three

結語



參、結語

本處作為縣府行政幕僚與人力資源發展管理之角色，除全力配合縣政發展及支援各機關達成施政目標外，本處將廣續促進各機關人力適才適所、培育中高階公務人力、落實員工協助關懷服務。未來仍致力推動各類培訓，持續精進及加強人力資源服務，優化本縣縣政服務品質，並深化人才培育發展，以提升縣政團隊核心能力與專業知能，進而共同創造優質服務效能之有為政府，建構「和諧共好、親子共融」美好金門。

尚祈各位議員 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指導及鼓勵。





恭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健康愉快、心想事成

Thanks